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農高改改字第0963022539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場「觀賞鳳梨組織培養繁殖技術」移轉業界利用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「農業智慧財產權審議委員會第49次委員會議決議」辦理。
- 二、本項研發成果以非專屬授權方式移轉業者，授權期限為5年，授權金為新台幣30萬元整，衍生利益金為產品售價之2.5%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凡從事種子、種苗有關生產、開發廠商，法人、農民團體及農民，具組織培養生產設備及產品銷售網基礎者，皆可提出申請。
- 四、申請期間：自公告日起受理。
- 五、有意願之廠商，於公告期間，檢附下列文件向本場提出申請：
 1. 廠商基本資料表(附件一)。
 2. 公司執照及工廠登記證影本乙份。
 3. 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乙份。
 4. 營業稅或營利事業所得稅最近一期之繳款收據聯影本乙份。
 5. 本場研究成果技術移轉意願書(附件二)。法人、農民團體、產銷班及農民，免附2-4款所需文件。
- 六、提出申請廠商經本場評審通過後，雙方簽訂技術有償授權契約書(附件三)後辦理移轉。



裝

訂

線

七、所需申請表格及授權契約資料說明請逕由本場網站(<http://www.kdais.gov.tw>)公告項下載。

八、相關事項可逕洽本場研發單位，作物改良課 黃柄龍助理研究員，電話：(08) 7746736，傳真：(08)7389106。

正本：本場機關公告欄張貼

副本：本場秘書室、研考室、電腦室(請於本場網站公告)、行政室、會計室、作物改良課、中華種苗學會、台灣種苗改進協會、高屏花卉運銷合作社

裝

訂

臺灣